

勐海县财政局
勐海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文件

海财联发〔2023〕2号

勐海县财政局 勐海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关于转发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
做好企业 2022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、企业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决策部署强化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贯彻实施,全面提升企业会计信息质量,加大对企业会计准则实施环节的管理和指导力度,扎实推动相关企业做好 2022 年年报编制工作,现将西双版纳州财政局 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转发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2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》(西财会发〔2023〕5号)转发给你们,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关于转发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2
年年报工作的通知（西财会发〔2023〕5号）



勐海县财政局



勐海县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
2023年2月24日